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在 2025 年度，重点围绕监督评价外部审计、指导内部审计、审阅公司财务报告、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审核关联交易以及审议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等事项履行职责，现将本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审计委员会由 4 名委员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由具备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全部委员均拥有履行其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审计委员会的构成、独立董事占比及任命程序均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

| 日期 | 届次 | 议题 |
|-----------------|-------------------|---|
| 2025 年 1 月 16 日 |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
| 2025 年 4 月 10 日 |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 1. 公司 2024 年度初步审计结果的汇报（非表决事项） |
| 2025 年 4 月 23 日 |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 1.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听取） |
| | | 2. 关于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3.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4. 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 日期 | 届次 | 议题 |
|------------------------|-----------------------|--|
| | | 5.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6. 关于 2024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的议案 |
| | | 7. 关于 2024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
| | | 8. 关于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的议案 |
| | | 9. 关于 2024 年度稽核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10. 关于 2025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
| | | 11. 关于 2024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
| | | 12.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13. 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14.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 2025 年 7 月 17 日 |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第四次会议 |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 | | 3.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 4.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5.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6.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7.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 |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2025 年 8 月 25 日 |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第五次会议 | 1.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2.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公司内部审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3.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
| 2025 年 10 月 30 日 |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第六次会议 | 1.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2.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 | | 3. 关于 2024-2025 年重大事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
| 2025 年 12 月 9 |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第七次会议 | 1. 关于向东吴期货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日期 | 届次 | 议题 |
|----|----|----|
| 日 | | |

(二) 全体委员均勤勉履职，积极参加会议

| 委员姓名 | 应出席会议次数 | 实际出席次数 |
|------|---------|--------|
| 周中胜 | 7 | 7 |
| 李心丹 | 7 | 7 |
| 罗妍 | 7 | 7 |
| 马晓 | 7 | 7 |

三、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 监督及评价外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全程的指导、监督和检查，听取年度审计计划、初步审计结果和审计总结，讨论审计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处理方法等，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审工作进行了全程监督，并对其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财务报告发表的意见是在充分、适当、有效的审计证据基础上作出的，审计结果充分、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情况。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就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因公司聘请的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服务年限已满 8 年，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通过招标方式拟选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2025 年 4 月，公司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解和审查了毕马威华振的相关情况，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诚信状况予以认可，同意聘请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议了《2024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度稽核审计工作报告》《2025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2025 年半年度公司内部审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2024-2025 年重大事项审计报告》。委员们通过与内审部门深入交流，提出了针对性专业指导意见，有效促进了内部审计的优化与完善，提升了公司整体稽核审计水平。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的年度、半年度及季度财务报告的基础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准确，客观、公允、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经营成果及财务情况。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议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等事项。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与自身管理模式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且该体系得到有效执行，切实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的内部控制工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范要求。

（五）审核公司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议了《2024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对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与确认，审核更新了公司关联方名单，并审议通过了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委员会审议了《向东吴期货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议案，认为相关事项符合公司经营情况与战略目标，符合证券公司风控指标的监管要求，同意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委员会认为该事项符合公司自身发展需要与长期战略规划，并遵循相关法律法规

及监管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变更公司会计政策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而变更会计政策进行了审议，认为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秉持勤勉尽责的原则，依法合规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审计委员会在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风险管理体系、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等方面，均发挥了积极且有效的作用。

特此报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